

■ 2020年4月18日 星期六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0-038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5%以上的非限售股东俞邦、郑玉英、俞曼贝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全体成员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披露了《1.3%及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计划期初公司股东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计划期初公司股东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5%,且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合计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

2020年4月16日,公司收到龙生、郑玉英、俞曼贝(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截至2020年4月16日,龙生、郑玉英、俞曼贝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依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19号)对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有关规定,将具体进展公告如下:

1. 股东减持情况

1.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减持时间:减持方式:减持均价(元/股):减持数量(股):占公司股本的比例:

俞邦:2020年1月7日集中竞价交易:9.07:2,222,300:0.10%;

2020年1月9日:8.88:2,723,000:0.12%;

2020年1月10日:8.89:1,401,400:0.07%;

2020年1月11日:8.87:2,202,400:0.10%;

2020年1月12日:8.80:13,300:0.00%;

2020年1月13日:7.98:3,000,000:0.14%;

2020年1月14日:7.77:345,200:0.02%;

2020年1月15日:7.79:3,429,900:0.16%;

2020年1月16日:7.50:77,100:0.04%;

2020年1月17日:7.50:4,762,600:0.22%;

2020年1月18日:9.58:40,000:0.00%;

合计:21,150,340:0.36%;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本次变动前持股数:本次变动后持股数:

股份数量(股):占公司股本比例(%)股份数量(股):占公司股本比例(%)

俞邦:合计持有股份:89,326,361:4.17:68,706,012:3.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0:0:0:0;

郑玉英:合计持有股份:73,697,265:3.42:73,697,265:3.4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73,697,265:3.42:73,697,265:3.42;

俞曼贝:合计持有股份:18,857,830:0.88:18,857,830:0.8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18,857,830:0.88:18,857,830:0.88;

俞龙生:合计持有股份:182,200,866:8.47:161,260,107:7.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182,200,866:8.47:161,260,107:7.40;

俞曼贝:合计持有股份:0:0:0:0;

俞龙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股份:182,200,866:8.47:161,260,107:7.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182,200,866:8.47:161,260,107:7.40;

俞曼贝:合计持有股份:0:0:0:0;

1. 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及规章制度的情形,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2. 俞龙生、郑玉英、俞曼贝的减持股份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披露。请本公司对照《减持股份及预披露的诚信承诺函》、承诺及减持计划书,对照减持计划书未违反计划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减持比例、减持方式等承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7.3. 备查文件

《俞龙生、郑玉英、俞曼贝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通知函》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亿利洁能 公告编号:2020-038

债券代码:122143 债券简称:12亿利01 公告编号:2020-040

债券代码:122159 债券简称:12亿利02 公告编号:134605

债券简称:14亿利02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